

百万医疗健康告知

- 1、被保险人是否曾被保险公司解除合同或者投保、复效时被拒保、延期、加费或附加相关条件承保？
- 2、被保险人在过去两年内是否曾因健康异常做过下列检查并发现有异常的情况：肿瘤标志物、病理活检、X 线、B 超、钼靶、CT、MRI、PET-CT？
- 3、被保险人在过去两年内是否曾因健康异常发生过住院史或者医生建议住院治疗或手术？
- 4、被保险人是否有下列健康异常：恶性肿瘤（包括原位癌）、白血病、精神疾病、失聪、语言功能丧失、肢体缺损？
- 5、被保险人是否有下列循环及呼吸系统疾病：脑血管疾病、心肌病、心力衰竭、冠心病、心绞痛、心肌梗塞、肺源性心脏病、二尖瓣狭窄、高血压、心律失常、心动过速、心动过缓；肺纤维化、支气管扩张、慢性支气管炎、肺气肿、哮喘、咯血？
- 6、被保险人是否有下列内分泌及免疫系统疾病：糖尿病、系统性红斑狼疮、脑垂体疾病；重症肌无力、紫癜症、甲状腺疾病、类风湿性疾病？
- 7、被保险人是否有下列泌尿及消化系统疾病：尿毒症、肾病、血尿、肾炎；肝炎、肝硬化、慢性萎缩性胃炎、肠息肉、胰腺疾病、便血？
- 8、被保险人是否有下列神经性疾病：癫痫、脊髓病变、帕金森病、慢性酒精中毒？
- 9、目前从事高危职业，工种属于《泰康在线高危职业分类表》中所列种类。
- 10、（被保人为 30 天-3 周岁时需确认）
被保险人是否早产、难产、过期产？出生体重是否低于 2 公斤？是否有窒息或缺氧史？是否有先天性疾病、遗传性疾病或畸形？是否有体重不增或增长缓慢？
- 11、（被保险人为女性时需确认）
被保险人是否被医生建议针对乳房、子宫、卵巢、宫颈疾病进行定期复查或治疗？

注：因以下原因住院作为例外事项，仍可投保本产品：

- 分娩；
- 急性呼吸系统疾病；
- 急性肠胃炎、急性阑尾炎；
- 胆结石经治疗后一年以上未复发；
- 胆囊息肉已手术切除且病理结果为良性；

如有隐瞒或告知不实，影响保险公司承保决定的，所签发的保单视为无效，保险公司有权解除合同，并对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任何保险事故不承担任何责任。